

南區區議會

南港島線（東段）項目的最新進展

目的

本文件旨在請各議員就上述議題發表意見，並就下文第 2 段所述動議進行討論及決議。

背景及建議

2. 徐遠華先生以書面提出，要求在 2016 年 9 月 22 日舉行的南區區議會第六次會議上，就以下動議進行討論：

「本會要求港鐵在舊黃竹坑邨地皮興建第一期住宅物業時，同時興建商場、社區福利設施以及公共休憩空間。」

上述動議獲區諾軒先生、柴文瀚先生及羅健熙先生和議，詳情載於附件一。

3. 由於上述動議與香港鐵路有限公司（下稱「港鐵公司」）的南港島線（東段）項目相關，南區區議會主席決定將上述動議納入區議會第六次會議的南港島線（東段）恆常進度匯報中一併討論及表決，並邀請相關政府部門及機構派員出席參與討論。港鐵公司的項目進度報告，以及港鐵公司及相關政府部門就徐遠華先生的動議所作出的書面回應分別載於附件二及三。

徵詢意見

4. 請各議員就上述議題發表意見及就上文第 2 段的動議進行表決。

南區區議會秘書處

2016 年 9 月